

天弘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天弘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证监许可【2021】1749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者保证。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本基金类型为股票型基金。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的最低募集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发起式基金是指，基金管理人在募集基金时，使用公司股东资金、公司固有资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基金经理等人员资金认购基金的金额不少于一千万元人民币，且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发起式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

4、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不同的类别。A 类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5、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和网上直销系统）和其他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6、本基金的发售期为自 2021 年 7 月 5 日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止。

7、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不须另行开立。

8、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变相规避前

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9、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0、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者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披露在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天弘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2、在募集期间，如出现增加发售机构的情形，本公司将及时披露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或通过官网列示。

13、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的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并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适当延长、缩短或调整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14、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可能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芯片产业指数，编制方案如下：

(1) 样本空间

同中证全指指数的样本空间

(2) 选样方法

1) 对样本空间内证券按照过去一年的日均成交金额由高到低排名，剔除排名后 20% 的证券；

2) 对样本空间内剩余证券，选取业务涉及芯片设计、制造、封装与测试等领域，以及为芯片提供半导体材料、晶圆生产设备、封装测试设备等物料或设备的上市公司证券作为待选样本；

3) 在上述待选样本中，按照过去一年日均总市值由高到低排名，选取排名前 50 名的证券作为指数样本，不足 50 只时全部纳入。

(3) 指数计算

指数计算公式为：报告期指数=报告期样本的调整市值/除数×1000

其中，调整市值=Σ（证券价格×调整股本数×权重因子）。调整股本数的计算方法、除数修正方法参见计算与维护细则。权重因子介于 0 和 1 之间，以使芯片相关业务占比较低的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 5%，其它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 10%。

有关标的指数具体编制方案及成份股信息详见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csindex.com.cn/>。

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影响，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的相关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是股票型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本基金的标的指数。本基金在严格控制基金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和年跟踪误差的前提下，力争获取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投资收益。但由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法调整、成份股及其权重发生变化（包括配送股、增发、临时调入及调出成份股等）等原因，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

性不足，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进而有可能导致跟踪误差增大，无法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投资收益的风险。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或停止中证芯片产业指数的编制、发布或授权，或中证芯片产业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的重大变更、中证芯片产业指数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等事项导致基金管理人认为中证芯片产业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或指数编制单位退出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基于标的指数的变更，投资政策将会改变，投资组合将随之调整，基金的收益风险特征将与变更后的标的指数保持一致，投资者须承担此项调整带来的风险与成本。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以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如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时，可能在一定时间后被剔除指数成份股，或由于尚未达到指数剔除标准，仍存在于指数成份股中。为充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针对前述风险证券，基金管理人有权降低配置比例或全部卖出，或进行合理估值调整，从而可能造成与标的之间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扩大。

基金管理人在此特别提示投资者：本基金存在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法律文件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本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并非保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并不能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不会产生亏损。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一、基金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名称：天弘中证芯片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代码：

天弘中证芯片指数 A：012552

天弘中证芯片指数 C：012553

（二）基金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的最低募集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发起式基金是指，基金管理人在募集基金时，使用公司股东资金、公司固有资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基金经理等人员资金认购基金的金额不少于一千万元人民币，且

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发起式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

（四）基金份额的类别设置

本基金根据所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方式的差异，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在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五）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两亿元的，基金合同应当自动终止。《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五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本基金以人民币发售，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募集方式

本基金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和网上直销系统）和其他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九）募集规模限制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本基金的最低募集份额总额为 1000 万份。

（十）募集期限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期为自2021年7月5日至2021年7月16日止。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缩短或调整基金
的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二、本基金发售的相关规定

（一）认购账户

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须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已经有该类账户的投资者
不须另行开立。

（二）认购方式

本基金认购采取全额缴款认购的方式。若资金未全额到账则认购无效，基
金管理人将认购无效的款项退回。

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三）认购费率

1、本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售。

2、认购费用

募集期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率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分为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在认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
费用，认购 C 类基金份额不支付认购费用。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	费率
M<500万	0.8%
500万≤M	1000元/笔

认购费用由认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
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认购费率优惠活动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3、认购份额的计算

（1）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

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份额确认”的方式。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金额} / (1 + \text{认购费率})$$

（注：对于 500 万（含）以上的适用绝对费用数额的认购，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固定认购费用）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注：对于 500 万（含）以上的适用绝对费用数额的认购，认购费用 = 固定认购费用）

$$\text{认购份额} = (\text{净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某投资者投资10万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该笔认购产生利息50元，对应认购费率为0.8%，则其可得到的A类基金份额为：

$$\text{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0.8\%) = 99,206.35 \text{元}$$

$$\text{认购费用} = 100,000 - 99,206.35 = 793.65 \text{元}$$

$$\text{认购份额} = (99,206.35 + 50) / 1.00 = 99,256.35 \text{份}$$

认购金额、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2）C类基金份额的认购

$$\text{认购份额} = (\text{认购金额} + \text{认购利息}) / \text{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某投资人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假定认购期产生的利息为5.00元，则其可得到的C类基金份额为：

$$\text{认购份额} = (10,000 + 5.00) / 1.00 = 10,005.00 \text{份}$$

认购金额、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四）投资者对基金份额的认购

1、认购时间安排

本基金的发售期自2021年7月5日至2021年7月16日止。

2、认购的方式及确认

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投资者在 T 日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认购申请，应于 T+2 日后（含该日）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系统、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中心或其他销售机构查询认购申请是否被成功受理。

投资者应于基金合同生效后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系统、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中心或其他销售机构查询认购确认份额。

3、认购的限额

（1）在本基金募集期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及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0 元（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 1.00 元。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不含网上直销系统）的首次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 10,000.00 元，追加认购的单笔最低金额 1,000.00 元。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最低认购金额仍不得低于 1.00 元）。

（2）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变相规避前述 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五）发售机构

1、本基金发售机构详见本公告“六、本基金募集的当事人和中介机构”中的“本基金的销售机构”部分。

2、如在募集期间新增其他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或在基金管理人网站予以公示。

三、本基金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本公司直销中心办理开户与认购的程序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募集期间的9:30-17:00。

2、办理开户（或账户注册）

(1)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需提供的资料:

- 1) 提供由本人签字的《个人信息收集和使用告知函》一份;
- 2) 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开户业务申请表(个人版)》一式两份;
- 3) 提供由本人签字的《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问卷》一份;
- 4) 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章《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个人版)》(如投资人为“非中国税收居民”或“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时,需要填写);
- 5) 提供由本人签章《普通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或《专业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请根据投资者分类提供对应风险告知及确认函);
- 6) 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等)并提供能清晰看到证件有效期的证件复印件,并确保该证件的有效性;
- 7) 出示投资者本人的银行储蓄存折(卡)原件,提供复印件;
- 8) 若您为专业投资者,并签署了《专业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还需提供
 - ①提供相关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产证明原件或工作单位出具的收入证明;
 - ②提供相关金融机构出具的最近2 年投资记录原件(如对账单或交易流水);或如具有相关金融从业经历,则可提供由工作单位出具的在职证明。
- 9) 若个人投资者需开立中登基金账户,则出示证券账户卡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若有代理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提供填妥并由投资者本人签章和代理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开户业务申请表(个人版)》一式两份;
- 2) 提供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个人版)》一份;
- 3) 提供由投资者本人签字的《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问卷》一份;
- 4) 提供填妥并由本人签章《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个人版)》(如投资人为“非中国税收居民”或“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时,需要填写);

5) 提供由本人签章《普通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或《专业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请根据投资者分类提供对应风险告知及确认函）；

6) 出示投资者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并提供能清晰看到证件有效期的证件复印件，并确保该证件的有效性；

7) 出示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并提供能清晰看到证件有效期的证件复印件，并确保该证件的有效性；

8) 出示投资者本人的银行储蓄存折（卡）原件，提供复印件；

9)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为与基金账户开户有关的其他证明材料。

（2）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手续需提供的资料：

1)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及经办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开户业务申请表（机构版）》一式两份；

2) 提供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业务印鉴卡》一式三份；

3)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章及被授权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4) 投资管理人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及经办人签章的《风险承受能力测试问卷》一份；

5)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投资人传真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6)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投资者风险告知及确认函》；

7)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请根据《开放式基金开户业务申请表》中税收居民信息问题进行提供）

8) 提供填妥并加盖单位公章和经办人签章的《非自然人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对应证明文件；

9)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或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的主管部门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10)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如提供营业执照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可不提供此项）；

11)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开展金融相关业务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由银行出具的银行账户证明的复印件；

- 13)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的复印件；
- 14) 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的复印件；
- 15) 提供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为与基金账户开户有关的其它证明材料；

3、认购

(1)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需提供的资料：

- 1)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 2) 资金结算凭证或复印件；
- 3) 填妥的经本人签字确认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 4) 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需提供的资料：

1) 提供加盖预留印鉴及经办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认/申购、赎回业务申请表（机构版）》；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的复印件。

2) 普通投资者如有以下情形，则需另外提供以下资料：

申请认/申购基金产品高于自身风险测评的风险等级时，提供投资者本人签署的《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

4、认购资金的划拨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认购需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以下基金直销资金账户：

账户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西康路支行

银行账号：0302011229300234825

人民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2110000156

5、注意事项

(1) 投资者须注明认购的基金份额名称或基金代码。

(2) 以下情形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1)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2)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3) 投资者已划付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4)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3) 投资者因上述情形造成认购无效的，本公司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6、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认购本基金的有关业务规则和注意事项请登录本公司网址（www.thfund.com.cn）查询。

7、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开户及认购手续，具体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或说明为准。

8、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的开户及认购程序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四、清算与交收

1、投资者无效认购资金或未获得确认的认购资金将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划入投资者指定账户。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全部认购资金将存入专门账户，募集期间产生的资金利息将折合成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业务规则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完成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

五、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1、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少于 1000 万元（不含认购费用），发起资金提供方承诺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

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2、《基金合同》生效时，认购款项在募集期内产生的利息将折合成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

3、若《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本基金管理人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将已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

六、本基金募集的当事人和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 A 座 1704-241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8 日

法定代表人：胡晓明

客服电话：95046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成立时间：1996 年 4 月 23 日

客服电话：95525

（三）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 A 座 1704-241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胡晓明

电话：（022）83865560

传真：（022）83865563

联系人：司媛

客服电话：95046

（2）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客服电话：95046

2、其他销售机构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季平伟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东方财富大厦 2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186-1170-5311

联系人：丁珊珊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200120）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36696312

联系人：高源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4)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人代表: 吴强

电话: 13675861499

联系人: 吴杰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5)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莉

电话: 18612966161

联系人: 张洪亮

客服电话: 010-85657576

网址: www.licaike.com

(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4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1687 号长阳创谷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联系电话: 15221808925

联系人: 李娟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7)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 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联系人：龚江江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8）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7 号嘉铭中心 B 座 10 层

法人代表：周斌

电话：13910678503

联系人：侯艳红

客服电话：400-898-0618

网址：www.chtfund.com

（9）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人代表：张跃伟

电话：021-20691832

联系人：詹慧萌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10）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33 层

法人代表：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联系人：邱湘湘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1）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号1号楼16层1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2号盈科中心B座裙楼二层

法人代表：何静

电话：18513699505

联系人：陈铭洲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com

（12）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27层2716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1号北京国际俱乐部C座写字楼11层

法人代表：张峰

电话：010-60842306

联系人：李雯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站：www.harvestwm.cn

（13）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10号2栋236室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泰康金融大厦38层

法人代表：张冠宇

电话：010-85932810

联系人：王丽敏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

（14）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700号普天信息产业园2期C5栋汇付天下总部大楼2楼

法人代表：冯修敏

电话：18001713632

联系人：甄宝林

客服电话：021-34013996

网址：www.hotjijin.com

（15）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

法人代表：洪弘

电话：18502354557

联系人：文雯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8.jrj.com.cn

（16）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人代表：黄欣

电话：13774232592

联系人：戴珉微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zwealth.cn

（17）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 34 号院融新科技中心 C 座 17 层

法人代表：钟斐斐

电话：15910450297

联系人：侯芳芳

客服电话：400-061-8518

网站：www.ncfjj.com

(1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10 楼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人代表：李兴春

电话：18901780806

联系人：陈洁

客服电话：400-921-7733

网址：www.leadbank.com.cn

(19)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人代表：尹彬彬

电话：021-52822063

联系人：陈东

客服电话：400-04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20)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海淀北 2 街 10 号泰鹏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赵苾蕊

电话：13804581718

联系人：韩宇琪

客服电话：010-62676979

网址：www.xincai.com

(21) 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六层 60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浦项中心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电话：13810429012

联系人：杨家明

客服电话：400-623-6060

网址：www.niuniufund.com

（2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500 号万得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电话：021-68882280

联系人：徐亚丹

客服电话：400-820-9463

网址：www.wind.com.cn

（23）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楼 10 层 1001 号 04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航资本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聂婉君

联系电话：010-59497361

联系人：李艳

客服电话：400-012-5899

公司网站：www.zscffund.com

（2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电话：18500501595

联系人：宋子琪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fundzone.cn

（25）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楼 soho 现代城 C 座 18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电话：13520443582

联系人：张得仙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26）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 2 号民建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010-59601366-7024

联系人：刘静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27）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路 12 号 17 号平房 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集团
总部 A 座 15 层

法定代表人：李骏

电话：95118

联系人：隋斌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站：kenterui.jd.com

（28）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浦东软件园 14 幢
22301-130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高南路 428 号由由世纪广场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申健

电话：18017373527

联系人：张蜓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网址：www.wg.com.cn

（29）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村南1号楼7层7117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1302室

法定代表人：董云巍

联系人：舒鑫

电话：18612698761

客服：400-088-8080

网址：www.qiandaojr.com

（30）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
3单元11层1108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中区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
3单元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陈丽霞

电话：0755-84355914

客服电话：400-9302-888

网址：www.jfzinv.com

（31）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10号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联系人：吴鹏

电话：18701358525

客服：4006-802-123

网址：www.zhixin-inv.com

(3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1504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17721005485

联系人：吴鸿飞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33)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00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799 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 3 号楼 5 层

法定代表人：吕柳霞

电话：021-50810687

联系人：李娟

客服：400-025-6569

网址：wacaijijin.com

(34)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张军

电话：13811914597

联系人：杨雪

客服电话：010-59013828

网址：www.wjasset.com

(35)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东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6 楼 602、603 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楼国际电子城 b 座

法定代表人：李淑慧

电话：13810222517

联系人：董亚芳

客服电话：400-360-000

网址：www.hgccpb.com

（36）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 667 弄 107 号 2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 55 号通华科技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沈丹义

电话：021-60810586

联系人：周晶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37）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47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 号绿地紫峰大厦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电话：025-66046166-849

联系人：张竞妍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

（38）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707 号 1105 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谱

电话：13752528013

联系人：卢亚博

客服电话：400-080-8208

网址：www.licaimofang.cn

（39）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1 层 10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葛新

联系人：孙博超

联系电话：010-59403028

客服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40）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56310

联系人：刘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霍达

电话：0755-82960167

联系人：黄婵君

客服电话：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4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0 层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60834768

联系人：杜杰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4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266061）

法定代表人：冯恩新

电话：0532-85022326

联系人：焦刚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陈靖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4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中信证券大厦 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电话：0755-82570586

联系人：刘宏莹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电话：010-80928123

联系人：辛国政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33 楼

法定代表人：周杰

电话：021-23219275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4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电话：027-65799735

联系人：付研

客服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4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2008 号中国深南大道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电话：0755-82558038

联系人：郑向溢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5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孙永祥

电话：68634510-88193

联系人：李欣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5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电话：022-28451922

联系人：王星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cn

(5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电话：18610734266

联系人：郭力铭

客服电话：400-888-8168、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53）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电话：400-860-1555

联系人：陆晓

客服电话：95330

网站：www.dwjq.com.cn

（5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电话：021-22169089

联系人：李芳芳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55）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12 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12 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电话：0351-4130322

联系人：薛津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www.dtsbc.com.cn

（56）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电话：0551-651615691

联系人：汲杨

客服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57）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电话：021-20333333

联系人：王一彦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58）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23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21-20315117

联系人：许曼华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59）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22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22 层

法定代表人：吴小静

电话：0755-82943755

联系人：罗艺琳

客服电话：95329

网址: www.zszq.com.cn

(60) 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 戴彦

电话: 021-23586603

联系人: 付佳

客服电话: 95357

网址: www.18.cn

(61)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电话: 021-68778790

联系人: 刘闻川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62)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32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32 楼

法定代表人: 钱华

电话: 021-32229888-25533

传真: 021-62878783

联系人: 袁峻

客服电话: 021-63340678

网址: www.ajzq.com

(6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电话：010-58568235

联系人：李慧灵

客服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64）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甲

办公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 121 号万丽城晶座 4 楼

法定代表人：马功勋

电话：024-2328 0842

联系人：孙丹华

客服电话：024-95346

网址：www.iztzq.com

（65）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30 层

法定代表人：宋卫东

电话：021-20655630

联系人：党敏

客服电话：956011

网址：www.huajinsc.cn

（66）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电话：0755-82026907

联系人：万玉琳

客服电话：95532/400 600 8008

网址：www.ciccwm.com

（67）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希尔顿商务中心 27 楼、30 楼

法定代表人：王广学

客服：4008877780-0

网址：www.cfc108.com.cn

（68）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人代表：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站：www.fund123.cn

（6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057

联系人：刘婧漪

客户服务热线：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调整为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四）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 A 座 1704-241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胡晓明

电话：（022）83865560

传真：（022）83865563

联系人：薄贺龙

（五）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 51150298

传真：021- 51150398

经办律师：刘佳、徐莘

联系人：刘佳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振波、林佳璐

联系人：林佳璐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一日